

## 【在學證明文件】

請附上可證明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之文件，

如：修課證明、學雜費繳費證明、在學證明、課程管理系統登入證明等。

# 推廣失智友善四格漫畫創作徵圖比賽報名表

## 參賽同意書暨個人資料使用授權

立書人：\_\_\_\_\_ 報名參加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(以下稱「主辦單位」)所舉辦之「推廣失智友善四格漫畫創作徵圖比賽報名表」，皆已詳閱本競賽活動官網公告之競賽辦法、及相關參賽規則及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，並同意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立書人保證參賽之作品為自行創作，且非曾為公開發表或獲獎之作品，參賽者享有完整之智慧財產權，第三人不得主張任何權利。
- 二、參賽作品絕無侵害、抄襲、仿冒或盜用他人之智慧財產權。參賽作品如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有其他違法情事，主辦單位將取消參賽者之參賽及獲獎資格，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項（包含獎金、獎狀），如參賽作品因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違法情事，參賽者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賠償主辦單位及第三人因此所生之損害。
- 三、立書人同意主辦單位基於本活動之需要，得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和法定代理人之識別類(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聯絡號碼、地址)及社會情況類(學校、年級)等個人資料。個人資料使用原則，將以電子檔、書面、電話、傳真或其他適當方式於主辦單位內部資料處理，不會將相關資料移作其他目的使用。
- 四、立書人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享有無償使用、修改、重製、改作、散布、發行、公開展覽、宣傳、攝影出版、發表等使用權利。
- 五、立書人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得基於推廣、宣傳本競賽、辦理結案或本競賽以外之推廣宣傳之目的，拍攝照片或動態影像以紀錄本競賽相關活動之進行，並得使用、編輯、印刷、展示、宣傳或公開參賽者個人肖像、姓名、聲音等。
- 六、參賽者所提交之相關資料及參賽作品，主辦單位恕不退還。

此致

主辦單位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長期照護系

參賽者簽名（須親筆簽名）

立切結書人：\_\_\_\_\_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